

汝州市农村排前路（第一批次）建设
奖补商砼采购项目

供
货
合
同
书



采购人全称（需方）：汝州市农业农村局

供应商全称(供方)：汝州市庆铭建材有限公司

供方持签发的中标，成交通知书，根据招标文件（项目编号：汝财招标采购 - 2025-34）、供方的投标文件等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，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，达成以下合同条款：

一、合同基本信息

合同名称：汝州市农村排前路（第一批次）建设奖补商砼采购项目

合同总价：人民币 29312500.00 元（大写：贰仟玖佰叁拾壹万贰仟伍佰元整），实际结算金额按双方确认的供货量据实计算。

二、供货范围、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

名称	品牌/ 规格/ 型号	技术参数 (详细配置)	单位	单价 (元)	数量	合计 (元)	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编号	备注
商品混凝土	庆铭 / 汝州市庆铭建材有限公司, 型号: C25	1. 强度标准: 抗压强度标准值 25MPa, 标准养护条件 (温度 $20 \pm 2^{\circ}\text{C}$ 、湿度 $\geq 95\%$) 下 28 天龄期测试, 符合 95% 保证率要求 (即同批次试块强度最小值 $\geq 25\text{MPa}$, 强度标准差 $\leq 3\text{MPa}$, 均值 $\geq 25+1.645 \times$ 标准差); 2. 坍落度: 50-90mm,	m^3	234.50	125000	29312500.00	无 (若有可补充)	1. 供货范围: 汝州市 21 个乡镇街道辖区行政村排前路硬化工程; 2. 含商砼生产、运输 (适配农村窄路的 12m^3 小型罐车) 及现场技术支持; 3. 泵送砂浆按 $1800\text{KG}/\text{m}^3$ 折算方量, 单

名称	品牌/ 规格/ 型号	技术参数 (详细配置)	单位	单价 (元)	数量	合计 (元)	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编号	备注
		1 小时坍落度损失 $\leq 20\text{mm}$; 3. 原材料: 水泥选用硅 P. 042.5 普通硅酸盐水泥(28 天抗压强度 $\geq 42.5\text{MPa}$), 砂石为含泥量 $\leq 3\%$ 的 II 区中砂与压碎值 $\leq 12\%$ 的 5-25mm 连续级配碎石, 外加剂为减水率 $\geq 25\%$ 的缓凝型聚羧酸减水剂; 4. 生产						价随本车混凝土标号价格计算。

名称	品牌/ 规格/ 型号	技术参数 (详细配置)	单位	单价 (元)	数量	合计 (元)	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编号	备注
		工艺：采用全自动电脑配料系统（配料精度±0.5%），搅拌时间固定为 80 秒。						
总价 (人民币)	-	-	-	-	-	小写：29312500.00 元 大写：贰仟玖仟叁拾壹万贰仟伍佰元整	-	本总价为暂定价，最终按实际供货量及合同约定价格调整条款结算。

三、质量要求及供方质量责任

商品砼的强度等级、坍落度、浇筑方法、时间及需求方量以需方的生产任务单为准；需方提前 24 小时向供方出具生产任务单，明确具体要求。

试块制作与检测：（1）供需双方在搅拌现场和施工现场分别取样制作商品砼试块，每批次留置 3 组（1 组标准养护、1 组同条件养护、1 组备用），养护条件需符合国家标准并经双方认可；（2）标准养护试块送具备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 28 天抗压强度，检测结果需在 3 个工作日内反馈至需方；同条件养护试块用于实体强度验证，试块取样及坍落度检测需在商砼运抵施工现场后 20 分钟内完成。

质量追溯与回访：（1）供方建立《C25 商砼质量专项跟踪台账》，记录每批次原材料验收、生产过程检测（配料精度、搅拌时间、出厂坍落度等）、运输时长、交付验收等数据，需方有权随时查询；（2）商砼浇筑后 7 天、14 天、28 天，供方需开展质量回访，重点检查路面是否出现裂缝（宽度 $\leq 0.2\text{mm}$ 为合格）、起砂、空鼓等问题，回访记录需提交需方存档。

质量责任期限：供方对所供商砼的质量负责，质保期为商砼浇筑完成并验收合格后 1 年；质保期内若因商砼本身质量问题（如强度不达标、离析等）导致路面损坏，供方需免费提供整改服务（含补供商砼、协助返工等），并承担全部返工费用。

需方对质量有争议时，以双方共同委托的质量技术和检测部门的检测结果为准；供方需在接到质量异议后 1 小时内响应，2 小时内（市

区)或3小时内(郊区村组)到达现场,3个工作日内出具原因分析及整改方案。

四、价格调整条款

本合同签订价以本合同签订时水泥220元/吨为基准,水泥价格每涨跌10元/吨,商品砼相应价格调整3元/m³;价格调整周期为每月,供方需提供当月水泥价格凭证(如供应商发票、市场行情报告等),经需方确认后作为调整依据。

若砂石、外加剂等其他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超过±5%,双方需在10个工作日内协商调整商砼价格,协商结果以书面补充协议为准。

五、数量验收与结算

砼运输车辆到达现场后,需方先核对混凝土批次号、强度等级、坍落度等信息,校对无误后再签收、卸车;签收后不得再对混凝土数量及相应标号提出异议。

数量核算方式:(1)供方对每车商砼过磅(毛重+皮重),需方可监磅抽查;C30以下强度商砼按2380KG/m³折算实际方量,C30及以上强度商砼按2400KG/m³折算实际方量,每车误差1%以内属正常损耗;(2)实际结算方量以需方现场人员签字确认的供方发货单为依据,双方约定每月1日为对账日,3个工作日内完成上月供货量对账,形成《月度对账确认单》。

结算周期:双方每季度根据《月度对账确认单》及价格调整凭证,办理阶段性结算;全部供货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办理最终结算。

六、供货周期与交付要求

供方需在本合同签订后 12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商砼供应(具体供货时间按需方生产任务单执行);若需方因施工计划调整需变更供货时间,需提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供方,双方协商调整。

运输保障:供方选用 12m³ 小型罐车(适配农村 3-4 米窄路)运输,罐车安装“农村道路导航系统”(标注限宽、限重点位)及“坍落度损失预警系统”,实时监测商砼状态;(2)近程乡镇($\leq 30\text{km}$)运输时间 ≤ 1.5 小时,远程乡镇(30-50km) ≤ 2 小时;运输时间超过 1.5 小时的批次,供方需提前添加缓凝剂(每增加 30 分钟运输时间添加 0.05%),确保商砼运抵现场时坍落度仍符合 50-90mm 要求。

需方需保障施工现场道路畅通、照明良好,确保商砼运输车到达现场后 30 分钟内开始卸车,并在 120 分钟内卸完。

七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(一) 供方权利与义务

按国家规范及合同约定保证商砼质量,提供商砼的技术资料(含原材料检测报告、出厂检验报告、配合比设计单等);若因供方原因(如原材料不合格、生产工艺不达标等)造成质量问题,由供方承担全部责任(含返工、赔偿损失等)。

按需方生产任务单要求的时间和数量组织生产,确保及时供应;因不可抗力(如地震、极端暴雨导致道路中断)造成供货延缓或中断时,需在 1 小时内通知需方,并协商制定变通方案,变更计划以双方书面补充协议为准。

组建专项售后服务团队：配置 1 名售后总负责人、3-4 名片区技术专员（按乡镇划分片区，每片区覆盖 5-8 个村组）、2 名质量巡检员，开通 24 小时售后热线（15937533203），确保农村地区电话信号畅通，15 分钟内响应需方需求；技术专员提供全流程技术支持：（1）浇筑前：勘察现场（确认罐车停靠点、浇筑路线）、开展技术交底（发放《农村排前路 C25 商砼施工简易手册》）、根据运输距离及天气调整配合比（如高温时建议添加缓凝剂）；（2）浇筑中：10 分钟内完成坍落度复检，偏差超 $\pm 10\text{mm}$ 时现场调整（添加应急减水剂），指导施工方采用“分段浇筑法”“小型振捣棒振捣”（插入间距 $\leq 30\text{cm}$ ）；（3）浇筑后：培训施工方“简易养护法”（用麻袋 / 草帘覆盖、每日洒水 3-4 次，养护不少于 7 天），每 3-5 天巡检养护情况，确保养护措施落实。

供方进入施工现场的车辆及人员服从需方现场管理；运输途中的安全（如罐车故障、交通事故等）由供方负责，到达施工现场后的安全由需方负责；供方司机及现场服务人员监督商砼使用，严禁需方施工人员在商砼中肆意加水，由此引发的质量问题供方不予承担。

需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时，供方有权暂停供货，暂停前需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需方，并有权要求需方出具解决方案。

（二）需方权利与义务

指派专人负责生产任务单的报送、商砼验收及对账工作，及时签收供方发货单、确认《月度对账确认单》；对供方提供的技术资料、检测报告等进行审核，发现问题及时提出。

保障施工现场具备卸货条件，协调村组配合供方完成商砼转运、卸料等工作；对混凝土的浇筑质量（如振捣、浇筑顺序）和养护质量负责，因浇筑或养护不当导致的质量问题供方不予承担。

运输原则上是由供方承担。对供方提供的物料（如试块模具、技术资料等）及时验收，妥善保管和清洗，若发生损坏、丢失由需方负责赔偿。

八、付款方式

预付款：本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需方支付不低于合同价的 35%，即人民币 10259375 元（大写：壹仟零贰拾五万九千三百七十五元）；因供方为中小微企业，按政府采购扶持政策执行此预付款比例，供方需提供《中小微企业声明函》作为付款依据。

进度款：供方累计供应商砼量达到合同约定总数量的 80%（即 100000m³）后，需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75%（即人民币 11725000.00 元）；付款前，供方需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（发票抬头为“汝州市农业农村局”）及《月度对账确认单》。

尾款：供方完成全部商砼供应，且所有批次商砼 28 天强度检测达标、整体工程验收合格后，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100%；付款前，供方需提供剩余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及《最终结算确认单》。

供方公司账户信息：

名称：汝州市庆铭建材有限公司

纳税人识别号：91410482MACHBNCB36

地址：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朝阳东路与云禅大道交叉口南 100 米路西建投大厦 11 楼

账号: 410403010160122808

开户行: 中原银行汝州支行

九、违约责任

供方违约: (1) 未按需方生产任务单约定的时间、数量、质量供货, 需方有权拒收; 逾期供货的, 每逾期 1 天按逾期供货金额的 0.5% 向需方支付违约金; 逾期超过 15 天或累计 3 次质量不达标 (如坍落度偏差超 $\pm 20\text{mm}$ 、28 天强度 $< 25\text{MPa}$), 需方有权解除合同, 供方需赔偿需方重新采购商砼的差价及其他直接损失。(2) 因供方原因导致商砼质量不合格, 需方要求整改的, 供方需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; 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, 供方需按不合格商砼金额的 20% 支付违约金, 并承担需方的返工费用。

需方违约: 未按约定提供卸货条件 (如施工现场滞留时间过长等) 导致商砼初凝或浪费, 需方需按浪费商砼的实际金额向供方赔偿, 并承担供方因此产生的运输、人工等损失。

一方违约后, 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采取补救措施; 若违约行为造成的损失, 被违约方有权追加补偿。

十、突发事件应急处置

供方制定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》, 储备应急资源: 备用罐车不少于 5 辆 (按总运输车辆的 20% 配置)、应急外加剂 (缓凝剂、减水剂)、道路救援工具 (钢板、拖车绳等)、临时养护物资 (草帘、洒水壶等); 设立 24 小时应急热线 (与售后热线一致: 18637560390), 每个乡镇指定 1 名应急联络员。

若发生生产故障（如搅拌主机损坏）、运输中断（如农村道路破损、极端天气）、质量异常（如商砼离析）等突发事件，供方需按以下流程处置：（1）15 分钟内启动应急预案，通知应急执行小组（含生产、物流、技术负责人）；（2）2 小时内落实初步处置措施（如启动备用生产线、调配备用罐车、现场调整商砼坍落度等）；（3）实时向需方通报事件进展及处置方案，避免损失扩大；若供应中断预计超过 6 小时，需与需方协商调整施工计划。

十一、纠纷解决

双方因本合同履行发生纠纷，应首先友好协商，在 10 个工作日内达成补充协议；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协商未果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汝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与其他

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
本合同一式六份，供需双方各执三份。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；招标文件、供方投标文件（含报价明细表、技术偏离表、服务方案、各类承诺书等）为本合同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为签字盖章页，无正文）

采购方（公章）：汝州市农业农村局

法定代表人/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签约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2 日



供方（公章）：汝州市庆铭建材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签约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2 日

